



#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2025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16
董事簡歷	26
董事局報告	2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9
財務狀況表	70
權益變動表	71
現金流量表	72
財務報表附註	73
五年財務概要	110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向心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昌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靜女士  
周贊女士  
覃涵女士

## 替任董事

龔青女士 (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 授權代表

向心先生  
蔡欣婷女士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黃國忠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蔡欣婷女士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黃國忠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 執行委員會

向心先生 (主席)  
陳昌義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向心先生 (主席)  
安靜女士  
周贊女士

##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安靜女士 (主席)  
周贊女士  
覃涵女士

## 註冊辦事處

Sinclair Group Centre  
3rd Floor Genesis Building, Genesis Close  
P.O. Box 498,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德輔道西9號26樓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處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  
3301-04室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投資經理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託管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1217

## 網站

www.1217.com.hk

# 主席致辭

本人謹代表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向閣下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 業務回顧

作為一間投資公司，本公司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透過投資具潛力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本公司爭取在所投企業資產證券化過程中，獲取中長期資本增值收益，並以此作為主要經營策略及收益來源。

憑藉多年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經驗及廣闊人脈，本公司分別透過投資儲能產品、光源產品、節能材料、健康通訊及資產管理，以節能減排為發展目標，實現了在「新能源」、「新光源」、「新材料」、「新健康」及「新資本」五個產業領域之實質項目突破。

「新能源」方面，本公司投資於太陽創建有限公司（「太陽香港」）。太陽香港以太陽能電池技術為核心，制定「生產一代、研發一代、預研一代」之發展戰略，研發、生產太陽能電池應用產品。

「新光源」方面，本公司投資於唯美視界有限公司（「唯美香港」）。唯美香港以LED照明為主要產品，具有LED人機工程技術，研發的LED照明產品具有節能、環保、壽命長、體積小等特點。

「新材料」方面，本公司投資於聯冠未來有限公司（「聯冠海外」）。聯冠海外從建築裝飾材料業務起步，圍繞綠色、健康、環保、便捷四大核心產品理念，逐步拓展到各類剛需家居裝飾產品。

「新健康」方面，本公司投資於奉天匯富有限公司（「奉天香港」）。奉天香港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健康通訊產品。

「新資本」方面，本公司投資於廣遠星空有限公司（「廣遠香港」）。廣遠香港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廣遠香港集團在中國上海核心區域擁有一項全層辦公物業。

年內，本公司繼續物色潛在投資機會並作出策略性決定，增加對以上與本公司實現中長期資本增值目標相契合的企業的投資額。

# 主席致辭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持續遵循上市規則並按既定投資目標及投資策略開展投資活動，慎重控制風險及把握時機。

## 投資於非上市公司

本公司合共持有於六間非上市公司（即太陽創建有限公司、唯美視界有限公司、聯冠未來有限公司、奉天匯富有限公司、廣遠星空有限公司及Oasis Avenue Limited）之投資，而該等投資之賬面值分別約為64,965,000港元、77,136,000港元、73,289,000港元、65,950,000港元、70,230,000港元及12,044,000港元。

## 投資於上市公司

本公司繼續對香港上市公司進行投資。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項下之「上市投資項目」。

## 看重創新模式投資機會

近年以來，本公司重點關注以及投資免費經濟商業模式，比如投資光伏建築，不向用戶收取房租，卻向電力公司收取發電收入；投資債務票據，不向客戶收取利息，卻會收取掛鉤指數增長回報等等。本公司專注投資此等創新專案，成為市場獨有亮點。

太陽香港、唯美香港、聯冠海外、奉天香港及廣遠香港各自附屬公司積極回應國家「共同富裕」新國策，參與由香港慈善團體中國科技教育基金會發起的「共同富裕計劃」（計劃詳情，請參考網頁：[www.19988.com](http://www.19988.com)），向企業提供與衣、食、住、行等十六大類生活必需產品相關的一站式解決方案，致力於幫助業務客戶增加銷售、幫助終端用戶增加消費，開創免費經濟商業模式之新範例。年內，本公司增加於上述公司的投資，為其參與「共同富裕計劃」提供資金支持。

# 主席致辭

## 前景

本公司為香港少數專注於投資業務的投資公司之一。我們投資於優質的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致力在被投資企業資產證券化的過程中，從資本增值中獲取中長期收益，並以此作為我們的關鍵營運策略及收入來源。

於二零二五年，儘管貿易保護主義升級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帶來風險，中國內地已承諾加強政策支持。為應對不確定的外部環境，主要經濟體亦試圖放寬貨幣政策並增加財政開支。預計全球利率將進一步下降。該等宏觀環境既帶來挑戰，亦蘊含機遇。

然而，本公司深信有關挑戰屬暫時性，並將推動傳統模式轉型為創新模式，從而培育新生產力及長期增長。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專注於挖掘投資機會，特別是以創新業務模式為核心的投資機會，以應對艱鉅的全球環境。本公司致力履行社會責任，並將繼續善用投資之力量帶來正面影響，致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長遠看來，本公司對發展前景仍充滿信心。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藉此機會向年內鼎力支持本公司及為本公司作出重大貢獻之人士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2,183,55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則約為687,883,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約57,726,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為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已變現收益淨額約12,50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溢利淨額約56,67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約5,005,000港元，有關溢利主要來自上述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該增長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五年香港股票市場投資回報良好，帶來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權益投資的已實現淨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淨值約為600,9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2,711,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047港元（二零二四年：0.042港元）。本公司之資產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市場情緒改善及香港股票市場投資回報良好的共同影響，形成透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由此帶來年度溢利56,670,000港元及其他全面收益1,540,000港元。

## 上市投資項目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出售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約為57,726,000港元。詳情如下：

序號	投資項目	投資介紹	投資成本／ 年初價值 千港元	出售代價 千港元	已變現收益／ (虧損) 千港元
1	香港上市公司證券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9988.HK)	2,042,746	2,101,876	59,130
2	香港上市公司證券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0941.HK)	19,468	19,554	86
3	香港上市公司證券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0883.HK)	44,241	43,102	(1,139)
4	香港上市公司證券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0857.HK)	19,519	19,021	(498)
5	香港上市公司證券	大禹金融股權(2930.HK)	–	147	147
					<b>57,726</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淨額約為5,916,000港元。詳情如下：

序號	投資項目	投資介紹	投資成本／ 年初價值 千港元	年末價值 千港元	未變現收益／ (虧損) 千港元
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香港上市公司股份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01073.hk) 8,355,000 股股份	610	902	292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香港上市公司股份	招商局商業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01503.hk) 3,470,000 股股份	4,233	4,302	69
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香港上市公司股份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09988.hk) 689,000 股股份	100,293	98,390	(1,903)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香港上市公司股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00223.hk) 226,000,000 股股份	24,634	32,092	7,458
				<b>135,686</b>	<b>5,916</b>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約 135,686,000 港元，公平值乃根據市場買入價計算。其中包括持有阿里巴巴集團有限公司 689,000 股股份，市值約 98,390,000 港元（佔本公司資產總值約 14.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完成認購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易生活」）226,000,000 股新股份，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3），佔其已發行股本約 16.66%，認購價為每股 0.123 港元。易生活主要從事品牌服務。本公司其後已就其於易生活的投資刊發公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易生活股份暫停於聯交所買賣。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作為部分要約之要約人）宣佈，其有意根據收購守則作出部分要約，以收購 180,000,000 股要約股份（佔易生活已發行股本約 13.27%），該等股份尚未由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或同意收購，要約價為每股要約股份 0.056 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的要約文件。易生活的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恢復交易。部分要約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失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收購易生活股份後，我們注意到易生活存在若干內部控制和治理問題，並質疑該等問題尚未妥善解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 非上市投資項目

本公司持有若干非上市股本證券，其於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披露。下表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主要非上市投資項目：

項目名稱	總部位置	主要業務	賬面值 千港元	佔總資產 百分比	佔淨資產 百分比
1 聯冠海外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開發及銷售建築裝飾材料及剛需家居裝飾產品	73,289	10.4%	12.2%
2 唯美香港	香港	LED照明產品開發與銷售	77,136	11.0%	12.8%
3 太陽香港	香港	太陽能電池產品開發與銷售	64,965	9.2%	10.8%
4 奉天香港	香港	健康通訊產品開發與銷售	65,950	9.4%	11.0%
5 廣遠香港	香港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70,230	10.0%	11.7%
6 粵海創新	香港	酒店服務	12,044	1.7%	2.0%
			<b>363,614</b>	<b>51.7%</b>	<b>60.5%</b>

本公司持有該等公司少於30%投票權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B類普通股（包括聯冠海外、唯美香港、太陽香港及廣遠香港的股份）及無投票權股份（包括奉天香港的股份）的形式，增持了上述其中五間公司的權益。增持總成本約為149,77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繳付增持總成本約50,000,000港元，剩餘約99,771,000港元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在被該等投資公司要求繳納未繳股本的情況下，本公司會透過內部資源出資剩餘款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聯冠海外

聯冠未來有限公司（「聯冠海外」）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聯冠海外之主要資產包括持有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公司（「聯冠中國」）之全部權益。聯冠海外從建築裝飾材料業務起步，圍繞綠色、健康、環保、便捷四大核心產品理念，逐步拓展到各類剛需家居裝飾產品。年內，本公司持有的聯冠海外無投票權「B」股股份從1,621股增加至2,849股，相當於聯冠海外已發行股本66.18%權益。於本年度，聯冠海外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資產處置。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聯冠海外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公平值評估價值為73,289,000港元。

## 2. 唯美香港

唯美視界有限公司（「唯美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唯美香港之主要資產包括持有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公司（「唯美中國」）之全部權益。唯美香港具有LED人機工程技術，研發的LED照明產品具有節能、環保、壽命長、體積小等特點。年內，本公司持有的唯美香港無投票權「B」股股份從8,500股增加至13,782股，相當於唯美香港已發行股本90.18%權益。於本年度，唯美香港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資產處置。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唯美香港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公平值評估價值為77,136,000港元。

## 3. 太陽香港

太陽創建有限公司（「太陽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太陽香港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公司（「太陽中國」）之全部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太陽能電池產品（作為其主要產品）相關業務。年內，本公司持有的太陽香港無投票權「B」股股份從2,710股增加至5,023股，相當於太陽香港已發行股本79.57%權益。於本年度，太陽香港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資產處置。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太陽香港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公平值評估價值為64,965,000港元。

## 4. 奉天香港

奉天匯富有限公司（「奉天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奉天香港之主要資產包括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一間附屬公司（「奉天中國」）之88%股份連同其100%股份權益。奉天香港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健康通訊產品。年內，本公司持有的無投票權股份從3,470股增加至6,550股，佔奉天香港已發行股本之55.13%權益。於本年度，奉天香港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資產處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奉天香港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公平值評估價值為65,950,000港元。

## 5. 廣遠香港

廣遠星空有限公司（「廣遠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廣遠香港持有於中國註冊成立附屬公司（「廣遠中國」）之100%權益，其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年內，本公司持有的廣遠香港無投票權「B」股股份從5,400股增加至9,104股，相當於廣遠香港已發行股本68.95%權益。廣遠香港集團在中國上海核心區域持有一項全層辦公物業。於本年度，廣遠香港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資產處置。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廣遠香港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公平值評估價值為70,230,000港元。

## 6. 粵海創新

Oasis Avenue Limited（「粵海創新」）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酒店服務。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粵海（國際）酒店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及Oasis Story Limited訂立股東協議，現金代價為12,600,000港元。據此，本公司持有7,200,000股粵海創新普通A股股份及5,400,000股無投票權「B」股股份，相當於粵海創新有投票權股份的29.27%及合計已發行股本之42%權益。粵海創新之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西環干諾道西181號粵海181酒店10年租約的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內，本公司發現粵海創新營運中存在若干違規行為及問題。因此，我們已多次要求其管理團隊及董事局糾正該等問題，惟該等要求並未獲其董事局妥善處理。為有效解決相關爭議，本公司建議引入獨立第三方以收購粵海創新主要股東所持之股權。作為回應，主要股東提出反建議，建議由主要股東引入之獨立第三方全數收購我們於粵海創新之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訂立任何具正式法律約束力之買賣協議。

年內並無收取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粵海創新權益之賬面值為12,044,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 139,086,000 港元。大部分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以其本身可動用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未籌措任何銀行融資。就此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處於淨現金狀況及其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與股本之比值）為零。經考慮本公司之現有財務資源，預期本公司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持續營運及發展之需求。

## 外匯波動

年內，本公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進行業務交易。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並相信毋須對沖任何匯兌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未來採取任何被視為合適之審慎措施。

## 重大投資、重大投資收購或處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佔本公司總資產 5% 以上的其他重大投資。

## 公司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抵押其資產，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維持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 11 名（二零二四年：16 名）工作人員（其中包括全職及兼職人員）。向工作人員支付之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2,946,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2,883,000 港元）。總金額包括薪金、工資和津貼、醫療和保險、養老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本公司確保其僱員之薪酬按現時人力市場狀況及個別表現釐定，而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策略及投資限制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本公司乃香港為數不多之投資公司。透過投資優質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爭取在所投企業資產證券化過程中，獲取中長期資本增值收益，並以此作為主要經營策略及收益來源。本公司之策略為：

- (a) 本公司之首要投資目標為透過投資於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之上市和非上市企業（換言之倘本公司作出投資時，最少有70%之本公司投資將在香港及中國進行），爭取中長期資本增值。其次，倘董事局認為投資於其他國家可為本公司提供可觀回報時，本公司亦有可能如此行事；
- (b) 通常會投資在從事包括（但不限於）資訊科技、電訊、製造、服務、物業、基建、生命科學與環境等不同行業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之股權相關證券及債務票據，使本公司在不同行業之風險取得平衡，從而將任何個別行業表現下滑時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減至最低；
- (c) 通常會投資於各行各業中根基穩固而且董事局相信具有長遠增長前景之公司。本公司特別著意物色具備盈利增長潛質、管理優良、擁有尖端科技知識及研發實力雄厚，而且管理層對公司長期增長作出承諾之業務或實體。本公司亦可能投資於董事局或投資經理認為屬特別或處於復甦期之公司或其他實體。董事局相信，現時之市況提供多種既獨特又具吸引力之投資機會；
- (d) 在可能之情況下，董事局或投資經理會物色可與本公司之投資以及其他所投資公司相輔相成，以及可使該等公司從合作中彼此受惠之投資項目；
- (e) 本公司所持投資均以中至長期資本增值為目標，同時期望獲得利息與股息收入。然而，當董事局不時認為將投資項目變現是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時，或該等變現之條款特別有利本公司時，董事局不時變現該等投資；
- (f) 本公司可作出借貸為投資融資，惟貸款額與本公司現有借貸相加之總額不得超過借貸當日之最近期公佈資產淨值之50%，以及本公司可將其資產抵押或質押以擔保所得借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g) 本公司可訂立遠期利率協議、有關利率及債券之期貨合約、利率掉期及可買入和發出（賣出）利率認沽或認購期權，以及利率期貨之認沽或認購期權，藉以對沖利率風險。本公司僅會在認可之證券或期貨交易所及純粹為對沖風險之目的而進行期權及期貨買賣。本公司無意買入或發出（賣出）衍生工具；
- (h) 本公司不會買賣商品、商品合約或貴金屬，惟本公司或會買賣以商品或貴金屬作抵押之股市指數及證券期貨合約；及
- (i) 在物色到合適投資項目前，本公司可能藉將現金資產存作任何貨幣之銀行存款、持有美國政府或香港政府或彼等各自之授權機構所發行之債券或國庫券、或由其他政府或國際性官方機構所發行並以任何貨幣列值之證券或其他財務工具，以保障其現金資產市值。

投資者應注意，儘管本公司計劃盡可能根據上述投資目標及政策將資金進行投資，惟基於市場及其他投資考慮，本公司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方可將資金悉數投資。

有關本公司之投資限制，請參閱由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刊發之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下載）。

##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需要面對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結合本公司經營實況，以下僅列出本公司認為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注意，除了以下所列者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經濟風險

本公司投資於優質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爭取在主要位於中國及香港之所投企業資產證券化過程中，獲取中長期資本增值收益。中國企業之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制於中國宏觀經濟發展程度。中國仍然屬於新興市場經濟體，其經濟在很多方面不同於發達經濟體，包括但不限於在政府調控方式、經濟增長模式、外匯管制及資源配置等方面。

### 競爭風險

本公司業務以股權投資為主，隨著中國私募股權投資市場之蓬勃發展，越來越多行業投資公司及投資基金不斷進入私募股權投資市場，進而引發投資機構對有潛力投資標的之爭奪戰，導致本公司也面臨著行業競爭激烈、投資標的企業抬價之市場挑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運營風險

本公司對投資項目進行評價及篩選時，必須選擇有關投資工具，考慮投資規模大小，調整階段化投資策略等等，該過程所涉及之程序及因素複雜，儘管本公司盡力憑經驗及技巧對風險進行考慮及處理，但投資分析潛在之風險及不確定性不可忽視。被投資企業之業務經營風險發生之原因比較多樣，包括其所處行業之市場環境發生變化、經濟衰退、經營決策不正確（比如盲目擴張、過快多元化等）、內部監控失當、企業管理者之能力達不到預期、或者管理團隊不穩定等等。被投資企業之業務運營風險，將影響到本公司之投資時間成本以及投資回報。此外，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關上市規則，本公司不能自行或聯同任何核心關連方取得被投資企業之法定或有效管理控制權，而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亦不能擁有或控制任何一間被投資企業或機構超過30%之投票權，因此本公司一般只作為被投資企業之戰略投資者，不參與企業經營管理，儘管本公司會盡力依據適用之法律及法規維護本公司之權利，但倘被投資企業之控股股東或管理層在企業經營重大事項方面惡意隱瞞或欺騙投資者，則其結果可能會造成本公司之投資損失。

## 市場風險

股票市場會受到政治、經濟及社會環境等宏觀因素影響而造成股票價格波動。由於本公司所購入之上市公司股票按市值計價，該等波動將會影響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市股票價值，並最終造成本公司之資產淨值波動。

## 法律風險

本公司所投資之企業及其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受中國法律及法規所監管。中國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法院以往之判決雖然可以被引用作參考，但援引先例之價值有限。此外，自一九七零年代末以來，為形成全面之商業法律體系以處理經濟事務，中央政府頒佈了相關法律及法規，例如證券法規、股東權利、外商投資、公司組織及管治、商務、稅務及貿易等。然而，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歷時仍比較短，加上外部環境不斷發生變化，該等法律及法規對有關機構、企業及人士權利及責任之影響存在不確定因素。因此，中國商業法律及法規對投資者在中國之資產之法律保障可能受限。

## 監管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企業涉及不同行業，其價值會受到政府政策、稅務、法律及監管情況之發展或變化等因素影響，任何相關之政策、法律及法規或有關詮釋日後或會有改變，凡此種種轉變均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所投資之企業之價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風險

由於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故承受之外幣風險被視為極低。

由於港元兌美元之匯率受控制並維持於窄幅波動，本公司並無就美元對沖其外匯風險。

人民幣目前並非可完全自由兌換之貨幣，境外投資者將利潤、股息、投資本金、回報等匯出中國時會受到中國有關法規所管制。一般而言，境外投資者可將其利潤、股息、投資本金、回報等匯出中國，但匯出中國時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部門批准。本公司作為境外身份之投資者，不能確定在任何時候均可取得該等批准，而這會限制本公司向投資者支付股息或其他分派之能力。

本公司定期監察行業發展，並及時評估不同種類之風險，以制定合適策略，盡量減低有關風險對本公司之不利影響。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竭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高公司透明度及捍衛本公司股東權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香港公司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項下之相關規定以及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惟下列偏離則除外：

-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向心先生（「向先生」）於本年度為董事局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此偏離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之規定。

經評估本公司目前狀況並考慮向先生之經驗及過往表現後，董事局認為目前由向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之安排屬恰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原因為此安排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之延續性及營運之穩定性。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已符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及其關於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買賣證券訂立書面指引，適用於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之僱員，指引條文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 董事局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局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任何獲委任為董事局新增成員或為填補董事局臨時空缺之董事，任期僅至彼獲委任以後之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負責領導及規管本公司，並監察本公司之業務、決策及表現。本公司之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資本投資、股息政策、董事委任及告退、薪酬政策以及其他重大經營及財務上之事項須得到董事局批准。董事局確定本公司的目的、價值及策略，並信納其與本公司的文化一致。在董事局的指示及監督下，本公司的事務及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共同負責。董事局定期審閱指派的職能及任務。董事可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協助，以確保彼等遵從董事局運作程序以及相關適用條例及規定。此外，董事可應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局須致力向董事提供不同及適當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彼等之職責。

個別董事局成員出席\*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舉行股東大會及董事局會議之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股東大會 出席率	董事局 會議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向心先生(主席)	2/2	10/10
陳昌義先生	0/2	10/1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贊女士	2/2	10/10
安靜女士	2/2	10/10
覃涵女士	2/2	10/10
<b>替任董事：</b>		
龔青女士		

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 26 至 27 頁。

本公司意識到，董事局獨立性對穩健的公司治理至關重要，並已設立機制，確保來自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意見和投入均可傳達至董事局，以便作出客觀決策。於二零二五年董事局對以下事項進行審查：

- (i) 五名董事中有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局人數的 60%，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即董事局中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擁有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 (ii) 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任職超過 9 年。

\* 包括以電子方式出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iii) 所有董事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時任董事須退任及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其任期僅至獲委任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止，並須經本公司股東重選後方可連任。本公司將向股東提呈有關建議重選各董事之個別普通決議案。
- (iv)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獲提名或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的獨立性、資歷及所投放之時間，亦評估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獨立性及其所投放之時間。薪酬委員會將每年對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績效評估，以評估彼等的貢獻。
- (v) 於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不得就批准該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的董事局決議案投票或被計入決定法定人數內。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財務上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因素，彼等均具有獨立身份，因此，彼等全部被視為獨立人士。

## 董事局成員之間的關係

除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妻子外，董事局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主席與行政總裁

向心先生為董事局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為管理董事局及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管理層在行政總裁領導下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營運。行政總裁聯同其他執行董事負責管理本公司業務，包括執行董事局批准之策略及決定，並就本公司營運向董事局承擔全部責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局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設有董事局多元化政策，據此其承認並接受董事局成員多元化之裨益。其致力確保董事局具備適用於本公司業務要求的技巧、經驗及範疇多元化之平衡配套。董事局所有委任將繼續以沿才委任為基準，充分兼顧董事局成員多元化之利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下表進一步闡述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局成員之多元化程度：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組別			地區	
	男性	女性	31歲至50歲	51歲至60歲	60歲以上	香港	中國內地
向心先生	✓				✓	✓	
陳昌義先生	✓				✓	✓	
龔青女士**		✓		✓		✓	
周贊女士		✓		✓			✓
安靜女士		✓		✓			✓
覃涵女士		✓	✓			✓	

董事局於回顧年度設有四個委員會。委員會詳情如下：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由董事局根據董事局規定職權範圍成立，並獲董事局授權處理有關本公司日常營運之所有事務。執行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公司秘書保存。執行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出意見及記錄。

執行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討論及評估本公司之業務表現及營運事項。年內執行委員會並無討論具體事宜。

\*\* 替任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根據董事局規定職權範圍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年內，各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安靜女士 (主席)	1/1
周贊女士	1/1
覃涵女士	1/1

薪酬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公司秘書保存。薪酬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出意見及記錄。

薪酬委員會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包括向董事局建議相關待遇）、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條款及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章審閱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項。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董事局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根據董事局規定職權範圍成立，主要就董事的任命向董事局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董事組成。年內，各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向心先生 (主席)	1/1
周贊女士	1/1
安靜女士	1/1

提名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公司秘書保存。提名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出意見及記錄。

於考慮新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參考若干標準，例如誠信、獨立思考能力、經驗、技術以及投放時間及努力以有效處理其職責及責任之能力。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根據董事局規定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作用和職能是監督財務報告流程、審核流程、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年內，各成員出席會議之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安靜女士（主席）	2/2
周贊女士	2/2
覃涵女士	2/2

審核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出意見及記錄。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提呈董事局前審閱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審閱該等報告時，審核委員會不僅專注於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著眼於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之遵守情況。

##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就成立內部審核部門之需要作年度檢討。由於本公司運作架構並不複雜，故決定由董事局指定一人專任內部合規主任，直接負責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效能。

內部合規主任監察本公司日常營運及內部管控系統中的風險，並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局作出年度內部審核報告。

本公司已制定程序，以防止資產未經授權使用或出售，確保存有正確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作內部使用或刊發，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定。然而，該制度旨在為於可接受之風險範圍內管理本公司風險，而非消除不能達到本公司業務目標之風險。因此，該制度只能對防止管理及財務資料及記錄之重大誤述或財務錯報或欺詐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局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並認為回顧年度內以及截至本年報及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現存之內部監控制度穩健，足以保障股東及僱員利益以及本公司資產。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同意董事局認為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足夠及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管治架構

董事局整體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為此，董事局監察並批准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策略及政策，這些策略及政策旨在評估及決定與本公司戰略目標和風險承擔能力相適應的風險性質和程度，而此做法的主要目的是為防止重大誤述或遺漏提供合理保證，而非絕對消除不能達到本公司業務目標之風險。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匯報，並獲授予權力和責任持續監察及評估相關制度之有效性。

## 財務報告

董事須負責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各財政年度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與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批准採納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挑選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判斷及估計；
- 確保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 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受命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確保財務報表為真實客觀。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本公司之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具獨立性，並建議董事局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其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外聘核數師對財務報告之責任載於第 64 至 68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內，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他專業方之酬金載列如下：

	千港元
核數服務	324
非核數服務 <sup>#</sup>	80
	<hr/>
	404
	<hr/> <hr/>

## 問責

各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賬目之責任。於本年度，董事並不知悉可導致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受到重大質疑之任何重大不明朗之事件或狀況。因此，各董事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 董事培訓

新任董事聽取有關擔任董事法律責任及董事局職責的簡報及介紹。公司秘書亦會向各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更新之最新資訊。

本公司亦已安排董事出席培訓課程及論壇，相關培訓課程及論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責任，以及監管之最新情況及議題之發展。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亦會向董事發出通函或指引附註，以確保彼等對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保持警覺性。

於本財政回顧年度內所有現任董事皆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如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閱讀期刊、最新資訊、文章及／或資料等。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直接向主席及董事局匯報。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黃國忠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確認，於本財政年度內，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sup>#</sup> 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刊發之通函擔任申報會計師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深明與其股東及投資者維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與股東及投資者有效溝通的重要因素在於迅速及適時發佈與本公司有關的資訊。董事局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透過不同途徑（包括但不限於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公司通訊及資料），以確保與股東進行具透明度而及時的溝通。

本公司透過各種途徑（包括於其網站 [www.1217.com.hk](http://www.1217.com.hk) 上刊載公告、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與其股東保持持續溝通。本公司的網站（網址為 [www.1217.com.hk](http://www.1217.com.hk)）載有關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資料及更新、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角色及職能、章程文件、董事局及其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股東權利及通訊政策、企業管治常規、已刊登於聯交所之公告、通函及報告以及其他資料。本公司網站上之資料將不時予以更新。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乃董事局直接與股東溝通之寶貴平台。所有股東宜出席股東大會，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1217.com.hk](http://www.1217.com.hk) 或致信本公司主要辦事處香港上環德輔道西9號26樓向董事局作出有關本公司之任何查詢。董事、公司秘書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適當成員會及時回覆股東之查詢。主席、董事局委員會主席（或彼等各自之代表）及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回答股東之提問。股東亦可瀏覽本公司的公司網站以瞭解本公司之資料。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

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已在大會舉行前至少21日寄發予股東。所有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投票表決通過。董事局已審視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包括董事及核數師的出席、股東大會上所採取的步驟、處理收到的查詢（如有）以及現有的多種溝通及參與渠道，並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於二零二五年妥善及有效實施。

本公司章程文件於年內概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章程文件之綜合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建議的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9條，於呈遞申請書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權十分之一的任何一位或多位成員，有權於任何時候通過向董事局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申請，要求董事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申請書中指明的任何建議／事項。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息政策

股息派付比率將由董事局考慮本公司之財務業績、投資機會及未來前景等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或建議（視乎情況而定）。

## 反腐敗與舉報

當我們的員工或合作夥伴發現腐敗、貪污或問題，均可透過實名或匿名郵遞或親身舉報。舉報人信息會被嚴格保密。

## 環境議題

本公司致力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本公司盡全力遵守有關環保之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環保政策確保其項目符合環保所需標準及操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簡歷

## 執行董事

**向心先生**（「向先生」），出生於一九六三年，董事局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向先生曾於中國若干大型機構工作，長時間從事科技項目管理及公司策略研究，並擁有多項項目投資及資訊科技業務之經驗。向先生持有南京理工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及工學碩士學位。向先生現為中國科技教育基金會理事長，亦為香港證監會公眾公司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局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向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陳昌義先生**（「陳先生」），出生於一九六四年，持有理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彼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註冊及持牌人士，可進行就證券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之受規管活動。陳先生從事金融及投資業務超過30年，直接涉足物色投資機會、進行盡職審查、執行估值、監察投資組合之表現以及提供投資及撤資之推薦意見。陳先生曾經是新鴻基證券有限公司、荷蘭銀行、唯高達證券（花旗銀行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恆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現為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管理服務董事。陳先生現時為多間主板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分別是中國投融资集團有限公司、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首都創投有限公司及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亦為香港證監會監管的公眾公司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 董事簡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贊女士**（「周女士」），出生於一九七零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周女士目前為一間中國律師事務所廣東臻鴻溢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周女士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廈門大學法律系法學專業。周女士持有法學學士學位。周女士執業範圍包括公司投資併購、改制重組、外商投資、經濟和民事訴訟與仲裁、刑事訴訟等。周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安靜女士**（「安女士」），一九七二年出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安女士於河南財經學院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安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並為北京正清和會計師事務所之首席合夥人。安女士擁有超過20年會計及審計經驗。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期間，安女士曾擔任香港證監會監管的公眾公司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安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加入本公司。

**覃涵女士**（「覃女士」），出生於一九八三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覃女士持有武漢大學工程管理學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工業與製造系統工程博士學位。覃女士曾任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協調溝通、戰略規劃、組織管理、企業文化等領域具有豐富經驗。覃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 替任董事

**龔青女士**（「龔女士」），出生於一九六九年，於南京理工大學本科畢業，並持有南澳洲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龔女士曾於多間中國大型機構工作，例如中國國防科技信息中心及中信國際合作公司等等，從事科技管理及經濟管理多年。龔女士為向先生之配偶，亦為向先生於香港證監會監管的公眾公司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之替任董事。龔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加入本公司。

# 董事局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局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年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並無變動，主要從事投資。本公司所有營業額、營運業績貢獻、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進行於或源自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投資活動。

##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之本公司業務回顧（包括本公司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跡象）載於本年報「主席致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局報告的一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將受到業務風險、經營風險及財務管理風險等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面臨的主要風險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除上文所述者外，可能存在本公司目前並不知悉或未必重大但未來可能變得重大之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法律及法規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就董事局及管理層所深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構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 分類資料

本公司年內之分類資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 業績及分派

本公司於年度內之業績載於第69頁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董事局議決不會就回顧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董事局報告

## 儲備

本公司於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 71 頁之權益變動表。

##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公司於年度內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4。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法定償還能力測試之規定下，本公司股份溢價可向股東分派作為股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從本公司合法可分派利潤及儲備中宣派或派付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 472,905,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約 414,695,000 港元）。

## 財務概要

本公司以往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於本年報第 110 頁。

## 股本

本公司於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3。

## 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向心先生  
陳昌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靜女士  
周贊女士  
覃涵女士

### 替任董事：

龔青女士

# 董事局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9(1)條，覃涵女士及陳昌義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等均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簡歷

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26至27頁。

##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 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權益性質	購股權之相關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安靜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三日	實益權益	0.0497	30,000,000 (L)	0.23%
周贊	二零一八年 四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實益權益	0.0497	30,000,000 (L)	0.23%
覃涵	二零二三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實益權益	0.0497	30,000,000 (L)	0.23%

(L)：代表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董事局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初及年末，未歸屬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b>董事</b>					
周贊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二八年四月三日	-	-	-
安靜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三零年四月十三日	-	-	-
覃涵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三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	-	-
			-	-	-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b>董事</b>					
周贊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二八年四月三日	-	-	-
安靜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三零年四月十三日	-	-	-
覃涵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三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

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之購股權已即時歸屬，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授予覃涵女士之購股權除外，該購股權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一次性歸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授予、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購股權失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 一名董事持有的60,394,737份購股權以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合計持有的378,473,685份購股權已告失效；及(ii) 並未授予、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董事局報告

二零一八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三年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決定。算式的重要輸入數據包括預期波動率 90.06%、83.85% 及 73.4%、預期壽命 10 年、無風險利率 1.83%、0.77% 及 4.4% 以及股息率 0%。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乃為估算交易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開發，需要輸入高度主觀的假設，包括預期壽命及股票價格波動率。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與場內期權具有顯著不同的特徵，且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會對公平值估算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未必能可靠地衡量購股權的公平值。

有關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變動之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5。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置存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 (i)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Harvest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1)	實益人	3,817,807,905 (L)	29.82%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1)	受控制公司權益	3,817,807,905 (L)	29.82%
中國科技教育基金會 (附註 1)	受控制公司權益	3,817,807,905 (L)	29.82%

(L)：代表該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附註：

- Harvest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乃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趨勢」）全資實益擁有之私人公司。中國科技教育基金會（「基金會」）為中國趨勢大股東。故此，中國趨勢及基金會於 Harvest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趨勢為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之公眾公司。基金會乃於二零零五年根據社團條例第 5A(1) 條之條文註冊之社團，為向香港及中國內地科技教育及就業提供慈善及財務資助之慈善團體。向心先生為基金會之理事長，也是中國趨勢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向本公司表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置存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除已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亦無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或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 27 所披露者外，於年度結束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董事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且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之合約。

## 管理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 27 所披露者外，於年度內概無訂立或訂有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其他股權掛鈎協議。

##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所有重大關連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 27 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95 條，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獲豁免遵守第 14A 章關連交易規則。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開曼群島之法例概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之條文或限制。

# 董事局報告

##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為其全體香港僱員安排參與認可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公司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公司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即悉數歸屬僱員。本公司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表確認為支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被沒收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計入損益表（二零二四年：無）。

## 惠及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187 條，董事將獲以本公司資產作為彌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其或其任何一方、其任何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蒙受損害。年內，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投保，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效。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9。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以及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要從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其並無屬於交易性質的產品、原材料或服務的任何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公司視員工為關鍵資產，致力為彼等營造一個充滿關懷的工作環境，並著重培養團隊精神。我們重視員工的才能，相信員工可與本公司共同成長及發展。本公司亦與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維持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 董事局報告

##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建議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局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方針、管治及策略

本報告載述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計劃，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及條文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期間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

本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項下之投資公司，主要辦事處設於香港（為報告範圍及報告範疇），以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以香港及中國為主）從而實現中長期資本增值為主要投資宗旨。本公司知悉堅守社會企業公民的責任能獲取大眾及其客戶支持，長遠而言更能夠為股東創造利潤。

在董事局（「董事局」）最高層級推動下，本公司致力促進環境及其所在社會的長遠可持續發展，因此盡力減少營運而產生的任何負面社會和環境影響。本公司重視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重要性。平衡回報與成本，我們致力在可行情況下將社會及環保措施融入日常營運。

##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對於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至關重要，同時對於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及價值創造甚為重要。我們積極與主要持份者接觸，以瞭解他們對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關注，使我們能夠優先考慮可持續發展，並有效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

我們透過各種渠道促進與持份者的雙向溝通，就此不僅能夠識別制定業務策略的機遇及挑戰，亦可加強我們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參與渠道

下表載列我們與持份者的各種溝通渠道：

持份者組別	參與渠道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郵通訊</li> <li>• 恆常會議及內部培訓</li> <li>• 考核會議</li> <li>• 團隊建設活動</li> </ul>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東及投資者會議</li> <li>• 恆常企業刊物，包括公告及財務報告</li> <li>• 本公司網站及公司查詢電郵、傳真、電話</li> </ul>
投資者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場及電話會議</li> <li>• 電郵通訊</li> <li>• 行業會議</li> </ul>
政府及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監管機構調查</li> <li>• 監管備案</li> <li>• 監管講座</li> <li>• 公告及刊物</li> <li>• 電話查詢熱線</li> </ul>
社區及非政府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社區活動</li> <li>• 社區新聞</li> </ul>

董事局對監督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之管理負有最終責任。管理層（必須具備必要技能及勝任能力）協助董事局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包括對業務所面臨重大風險之持續評估、優先排序及管理。管理層負責實施及監察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策略及相關議題，以推動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包括氣候相關）事項之規劃及執行，並檢視針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相關目標與指標所取得之進展。此外，管理層協助董事局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與機遇，當中涵蓋氣候相關及供應鏈考量因素。本報告遵循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所規定的以下報告原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原則

### 重要性

一般會透過重要性評估識別及篩選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藉此釐定對本公司業務及其持份者最具影響力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各項議題會根據其重要性進行排序，並通常歸類為以下三類：

- (i) 財務重要性：著重於合理預期會影響本公司財務表現、現金流量或企業價值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例如：我們在能源產業投資所面臨之氣候變遷風險）。
- (ii) 影響重要性：著重於本公司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造成之重大影響，不論其是否具有直接財務影響（例如：供應鏈中的勞工權益）。
- (iii) 雙重重要性：兩者的結合，倘某項因素符合財務或影響標準，即被視為重要。

### 定量

應設定可量化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及目標，以減輕影響。

本報告以定量及比較的方式披露其環境及社會方面的關鍵績效指標，並於適當時加以說明。

### 一致性

採用一致方法，以便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進行具實質意義的跨時段比較。

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在計算關鍵績效指標時均採用一致方法，並進行適當比較。

## 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重要性評估

我們於每年進行全面重要性評估，以識別相關及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議題，有助制定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透過與持份者溝通，我們深入瞭解彼等關注的問題，並優先報告對彼等而言屬重要的議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評估每個已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對業務的重要性。我們根據持份者的反饋得出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要性矩陣。此重要性矩陣有助我們識別各種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級別。下文為我們的調查結果摘要：

重要性／優先次序	環境可持續性	社會可持續性	管治
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候變化</li> <li>排放</li> <li>能源消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僱傭</li> <li>員工發展及培訓</li> <li>反貪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變化的風險管理</li> </ul>
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節約用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健康及安全</li> <li>供應鏈管理</li> <li>社區投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責任</li> </ul>
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護私隱</li> <li>保護知識產權</li> </ul>	

作為投資公司，本公司面對及處理各種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基於上述原則，我們評估各種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按優次排序，旨在提供不含偏見的情況。本報告旨在反映我們所識別一系列與旗下業務最為關聯且主要持份者最感興趣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因此，我們識別了下列於本報告內討論之類別及具體關鍵議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關鍵議題
愛護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環境影響</li> <li>應對氣候變化</li> <li>降低能源消耗</li> <li>節約用水</li> <li>減少排放</li> <li>可持續用紙</li> <li>管理資訊科技設備</li> <li>環境數據</li> </ul>
社會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就業</li> <li>工作團隊、招聘及晉升</li> <li>薪酬及福利</li> <li>健康與安全</li> <li>發展與培訓</li> <li>勞動標準</li> <li>供應鏈管理</li> <li>產品責任</li> <li>私隱保護</li> <li>保障知識產權</li> <li>反貪污</li> </ul>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區投資</li> </ul>
健全管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責任</li> <li>董事局獨立性</li> </ul>

作為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眾公司，本公司一直堅持做一間勇於承擔社會責任之公司，不僅嚴格遵守上市規則規定，同時以高標準規範本公司在多方面之具體落實計劃，例如公益、減少碳排放、能源管理、綠化環境、淨化空氣、環境責任、關懷社區、社會責任培訓、反貪污措施、節省紙張管理及社會責任方案比賽。

本公司亦會每年檢視各項社會責任工作之成效，並定期更改落實計劃以加強企業社會責任之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聚焦於社會、環境、社區、市場、營運及慈善六個視角，引導僱員多元思考並鼓勵他們提出周詳建議。本公司鼓勵全體僱員要有創新思維，就社會責任工作研究設計創新解決方案，並於本公司內部舉行獎金豐富之解決方案設計比賽。

本公司通過主流媒體宣揚企業社會責任之有效性及社會責任工作之重要性，藉此向社會展示社會責任之四個好處：形象宣傳、促進業務、為資本增值並降低成本。

本公司亦與夥伴（服務供應商、產品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等）分享達成社會責任之具體工作方法及有關之工作成果，並向社區宣傳如何落實社會責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護環境

### 控制環境影響

作為投資公司，我們對環境的主要影響來自香港辦公室運作。最重要因素包括耗電量及相關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此外，本公司的環保足跡受到用紙及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設備部署的影響。

本公司致力於在所有業務過程中追求卓越，同時將環保融入到日常營運中。本公司認識到其活動對環境造成的潛在風險，致力於通過提高效率、節約資源及有效管理廢棄物，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及自然資源之負面影響。本公司本著為下一代保護地球的強烈責任感，將環境管理放在首位，此舉不僅是為了其自身的利益，亦是為了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遵守相關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並已制定減緩氣候變化、降低能源消耗、減少排放、可持續用紙、管理資訊科技設備等詳細法規及規定，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促進可持續發展。

### 降低能源消耗（進展：持續管理）

本公司積極推動可持續的商業實踐，鼓勵員工使用電話會議等電子通訊方式與業務合作夥伴互動，減少出差需求。

為提高運營的可持續性，本公司建立了一個以智能、節能、環保電力產品為重點的綜合採購制度，並定期檢查以確保最佳效率。

例如，本公司不採用碳粉列印，而是優先採購環保、節能、採用簡單、非加熱、非接觸技術之噴墨打印機。這種低熱量的方法大大降低日常辦公能源消耗。

此外，本公司持續為員工組織節能環保培訓計劃，追蹤消耗水平，提高意識，鼓勵可持續發展做法。員工也有動力購買環保產品，在日常生活中養成節能習慣。

### 節約用水（進展：持續管理）

本公司向當地供應商求取水源。於報告期間，我們在求取水源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我們致力積極節約用水，並已實施多項措施，包括：

- 張貼清晰標示，提醒僱員節約用水的重要性；及
- 及時處理水龍頭漏水問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減少排放（進展：持續管理）

我們的設施在運作過程中，耗電間接產生溫室氣體排放。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繼續實施有針對性的措施，以盡量減少辦公空間內照明、電腦及中央空調的能源浪費。這些措施包括：

1. 照明效率 — 若離開工作區域超過10分鐘，員工必須關上辦公室照明。
2. 設備關閉 — 下班前，員工必須確保已關上電腦、空調及照明。
3. 自動電源管理 — 本公司已安裝自動控制電源插座以關閉辦公時間後無需運作設備之電源，例如內部網絡交換器、路由器等。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資源節約及環境保護，認識到這既是企業的社會責任，亦是為業主及持份者建設更環保社區的義務。

## 可持續用紙（進展：持續管理）

確保紙張的可持續使用是我們營運中的重要環節。我們優先從秉持「森林零砍伐承諾」的供應商處採購紙張，宣導負責任的森林管理，並為環境及社區帶來長期利益。於二零二五年，100%的用紙是向這些供應商採購，延續了我們前一年的堅定承諾。

此外，我們致力於為所有持份者最大限度地提高紙張效率及便利性。這種奉獻精神通過提供無紙化賬單替代方案，以及為我們的員工實施智能打印實踐來體現。同時，我們積極參與紙張循環使用活動，作為我們可持續發展努力的一部分。

我們的策略包括嚴格的指引，例如僅於必要情況下打印文件。若打印在所難免，我們強烈建議採用雙面打印以優化紙張使用。若情況許可，我們還鼓勵重用紙張作草稿紙。

為確保全面的紙張管理，我們制定了辦公紙張處理協議，制定標準化的員工節約紙張指南，定期評估全公司的紙張消耗量，以監控及加強我們的紙張使用實踐。

## 打印用紙量

年度	打印用紙量 (A4 紙張)
二零二五年	7,477
二零二四年	8,286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管理資訊科技設備（進展：持續管理）

我們視資訊科技設備（包括電腦及伺服器）負責任地使用及棄置為可持續發展計劃的核心方面。從生產、使用到棄置，資訊科技硬件整個生命周期對社會及環境帶來各種影響。

本公司積極尋求機會於可行情況下內部翻新及調配資產，盡可能延長資訊科技設備壽命。若無法於內部重用，我們與供應商合作回收物料或尋求將設備轉贈非牟利組織。需要注意的是，所有經翻新、重用或捐贈之資訊科技設備均完全符合嚴格數據私隱標準。

此外，我們致力於開發標準化的智能辦公室控制解決方案，用於管理電燈、空調及其他設備。這些解決方案旨在最大限度地減少電力浪費，提高能源效率，並確保我們辦公環境的安全性和舒適性。這些舉措凸顯了我們對可持續實踐和環境管理的持續承諾。

## 應對氣候變化（進展：持續管理）

本公司充分意識到氣候變化對地球的影響，並認識到相關的風險，包括惡劣天氣事件加劇以及轉型挑戰，如向低碳經濟轉型、不斷發展的環境法規及投資策略的調整。作為回應，本公司積極應對這些風險，同時抓住機會，發展創新及可持續的商業實踐。為減輕氣候相關風險，本公司實施以下措施：

1. 增加辦公空間的植物數量來加強室內綠化，以改善空氣質量。
2. 通過減少打印機使用及最大限度地減少紙張消耗來促進無紙化辦公，從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詳細討論請參閱「氣候相關議題」一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相關議題

本公司高度重視氣候變化產生的風險及機遇。我們亦密切關注全球及當地氣候政策的最新發展，並將氣候風險考慮納入管治議程。我們已採取積極措施，經參考(i)管治；(ii)策略；(iii)風險管理；及(iv)指標及目標四大核心元素後加強氣候相關披露。

氣候相關事宜的管治遵循本公司的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在此框架下，董事局肩負最終責任及監督，以確保所有與氣候相關的策略及行動與本公司的長期發展目標一致。管理層負責日常實施和監督，及時向董事局報告可持續發展事宜，當中涵蓋氣候相關議題、風險、機遇和權衡，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戰略、主要交易決策、風險管理流程和相關政策以及氣候目標的實施情況。我們致力減少我們的環境足跡，並通過內部辦公室指引促進負責任的資源使用。我們亦鼓勵員工參加有關氣候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主題的培訓及研討會，以培養適當的技能和能力並進一步發展。本公司將探索提升其薪酬政策的可行性，但尚未將氣候相關績效指標納入相關政策。

為響應有關氣候相關議題的政府政策及全球目標，本公司正參考行業慣例、可靠數據的可用性、成本及宏觀環境，積極加強對相關風險及機遇的分析。於報告期間，我們結合不斷變化的氣候趨勢，識別及審閱與氣候變化相關的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及潛在機遇。

## 我們的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程序

識別風險	實體風險（急性）：暴雨、洪水、颱風、山泥傾瀉、熱浪 實體風險（慢性）：長時間極端天氣 轉型風險：政策、技術、市場、聲譽
評估風險	分析氣候變化情景 評估實體與轉型風險對企業在短期、中期及長期所產生的影響
管理風險	制定並實施氣候風險應對策略並減緩風險
監控風險	利用適當指標與目標監控並報告風險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評估氣候變化對本公司業務的潛在影響，我們運用由全球公認的機構，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所制定的氣候路徑，從而進行情境分析。情景分析採用代表性濃度路徑(RCP)及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兩套獨立模型。該等情景聚焦於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有助我們準確解決不同的風險驅動因素。此次評估的見解為我們的氣候策略帶來重大影響，有助我們識別關鍵風險並制定行動計劃，以加強我們的長期韌性。其亦提供及時（至少每年一次）戰略決策及風險管理。下文為我們的評估情景：

## 實體風險情景

IPCC 情景	RCP 2.6	RCP 8.5
預測氣溫於二一零零年前高於工業化前水平	約 1.5°C	3°C 至 4.5°C
情景描述	在此低溫室氣體排放情景下，我們將向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效率及碳捕捉技術作出重大轉變，從而減少極端天氣事件發生的頻率及嚴重程度。	高溫室氣體排放路徑的特點為化石燃料使用增加、技術進步微乎其微以及氣候政策干預薄弱，導致更頻繁及嚴重的極端天氣事件。
風險評估	<b>急性風險：</b> • 暴雨 • 洪水 • 颱風 • 山泥傾瀉 • 熱浪 <b>慢性風險：</b> • 長時間極端天氣	

## 不同情境之下的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在短期至中期內，無論是急性或慢性風險，均對本公司而言屬低至中度風險。由於本公司並無戶外營運，且業務上無需運輸物資，因此目前在業務上可能僅需採取有限的應變策略。然而，從長遠來看，無論在何種情境下，暴雨、颱風、山泥傾瀉及洪水都預計將對我們的業務構成高風險，而在 RCP 8.5 情境下，熱浪亦將構成高風險。風險等級提升即代表我們必須採取主動措施，以減輕未來營運中可能面臨的潛在風險。

\* 於一組平衡、以科學為基礎的路徑，並對最佳與最壞情景進行對比，有系統地評估氣候變化在不同情景下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日常活動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該等情景乃用於壓力測試，並非旨在根據所涉及的不確定性來預測未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短期	直至二零三零年	中期	二零三一至 二零四零年	長期	二零四一至 二零五零年
	低風險		中等風險		高風險

物理風險	對營運與財務的潛在影響	RCP 2.6			RCP 8.5			韌性策略
		短期	中期	長期	短期	中期	長期	
急性風險								
熱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冷氣需求增加而導致電力成本上升</li> <li>被投資的公司在易受氣候影響地區營運，對其財務表現與資產價值可能造成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應變措施與計劃將營運風險降至最低</li> <li>對颱風及黑色暴雨警告訂立緊急應變安排</li> <li>制定極端天氣政策以確保員工安全</li> <li>利用科技進行非現場工作</li> </ul>
暴雨、颱風、山泥傾瀉及洪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辦公室關閉或交通中斷而導致營運中斷</li> <li>極端天氣事件期間對員工安全之風險</li> </ul>							
慢性風險								
長時間極端天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冷氣需求而導致電力成本上升</li> <li>長期氣候型態之變化可能使某些行業易受影響，進而對被投資的公司之資產價值產生不利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升級為節能設備與慣例</li> <li>對易受長遠氣溫上升影響的被投資的公司納入風險評估</li> </ul>

## 轉型風險情景

IPCC 情景	SSP 1-2.6	SSP 5-8.5
預測氣溫於二一零零年前高於工業化前水平	約 1.5°C	3°C 至 4.5°C
情景描述	其強調清潔技術及可持續農業，與全球政府合作並實施強大氣候政策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該情景的另一個特徵為包容性經濟增長、不平等現象減少以及教育及衛生成果有所改善。	此情境代表一個分裂的世界，全球氣候政策方面幾乎缺乏合作。氣候政策流於形式，各國經濟仍持續依賴化石燃料，導致溫室氣體排放量居高不下。隨著各國之間及各國國內在獲取科技與資源方面的差距擴大，社會經濟不平等現象也隨之加劇。
風險評估	• 技術風險 • 政策風險 • 聲譽風險 • 市場風險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不同情境之下的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分類	具體描述
政策	全球各地之政府、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均已制定相關法律與規例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慣例及氣候相關披露。香港會計師公會與香港聯交所已分別發佈了上市公司必須遵守的準則及守則。
技術	轉型為低碳技術。
市場	投資者與股東偏好轉向可持續且更環保的投資。
聲譽	投資者與股東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評級與合規性。

短期	直至二零三零年	中期	二零三一至 二零四零年	長期	二零四一至 二零五零年
	低風險		中等風險		高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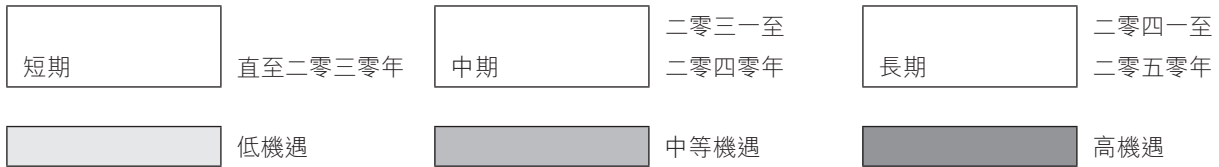
轉型風險	對營運與財務的潛在影響	SSP 1-2.6			SSP 5-8.5			韌性策略
		短期	中期	長期	短期	中期	長期	
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作為上市公司而增加合規成本（例如專業費用以及用於編製報告的人力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li> <li>提供員工有關合規與監管要求之培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嚴格的環境法規（例如碳定價、排放目標）的實施，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或影響對高排放產業投資的可行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未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而產生的法律後果及法律費用</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轉型風險	對營運與財務的潛在影響	SSP 1-2.6			SSP 5-8.5			韌性策略
		短期	中期	長期	短期	中期	長期	
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升級至低碳設備與裝置的增量開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員工提供培訓，以確保符合不斷變化的法規</li> <li>讓管理層及時了解低溫室氣體排放設備的技術進展</li> </ul>
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高碳排放公司的市場需求減少，可能導致流動性降低，使得在不虧損的情況下出售被投資公司變得更困難</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分散投資於多個產業，以降低與氣候轉型的市場風險相關的特定風險</li> <li>與被投資的企業合作，鼓勵可持續發展的經營模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制定應對氣候變化策略的被投資公司相比，高碳排放公司對回報的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氣候變化因素納入投資評估，以優先考量可持續發展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增加資料收集、氣候相關分析及投資組合重組（包括從傳統投資轉向更環保的投資組合）所需的時間和成本</li> </ul>							
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低或對氣候相關可持續發展所付出的努力和披露未能達到投資者的期望，導致聲譽受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清楚明確地溝通氣候相關的風險管理策略，以建立信任與支持</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不同情境之下的氣候相關機遇



機遇	潛在好處	SSP 1-2.6			SSP 5-8.5			我們的回應
		短期	中期	長期	短期	中期	長期	
轉型為低碳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多機會投資於從事低碳投資技術的企業</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密切關注碳減排產業的技術和趨勢</li> </ul>
進入綠色產品/投資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投資綠色產品和綠色投資的新市場來提升收入來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密切關注可持續發展領域的市場趨勢、法規及技術進展</li> <li>可對被投資的企業的中至長期的氣候相關資料作出更全面評估</li> <li>研究對綠色公司及項目的投資</li> </ul>
投資者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關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提升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評級與聲譽，增強投資者信心</li> <li>獲得投資者認可，而降低資金成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升本公司在中長期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慣例及匯報</li> </ul>

附註

- 1 基於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且可佐證的資料。
- 2 財務影響包括對財務狀況、財務表現、現金流量、融資管道作為資本成本的現時及預計影響。所涉及之測量不確定因素程度相對較高，導致所得定量資料可能無實用價值。於下一年度報告期間內，不存在須進行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3 目前尚無有關合理且具證據支持而易受氣候相關過渡和實體風險及機遇影響之資產或業務活動金額及百分比的資料。
- 4 目前決策過程中並無採用內部碳定價機制，且認為該機制不直接適用於現有業務營運。權衡成本與回報，我們將探討購買碳信用以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之可行性。
- 5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目前尚未針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預留任何資本支出、融資或投資款項。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評估結果顯示，目前的氣候風險並無對本公司的業務或價值鏈構成非常重大影響。考慮到氣候變化的長期影響及固有不確定性，我們將持續監測及探索氣候變化可能帶來的各種機遇。儘管本公司業務性質以投資及辦公室營運為主，本公司仍致力承擔氣候韌性之責任。在管理方面，本公司持續跟蹤市場趨勢及變動，及時根據實際情況調整資源分配及投資策略。我們密切監察我們的投資組合及評估潛在氣候風險。我們將氣候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納入投資決策考量因素之一，我們亦預備捕捉綠色發展機遇。透過氣候相關分析，本公司將在權衡成本與回報的同時，針對不斷演變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作出相應回應，並支持長期韌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會責任

### 就業

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僱傭及勞工標準及常規，於二零二五年並無發生重大不合規事宜。

### 工作環境

除了定期清洗辦公室空調之隔塵網等淨化空氣措施外，我們在辦公室之企業文化牆後擺放竹炭片。此舉除了反映本公司積極進取之文化，同時達致淨化空氣及關懷僱員之效。

我們以創新思維達成社會責任，將淨化空氣與企業文化工作合而為一，使社會責任不再是個空泛概念，而是與每名僱員之工作融為一體。

### 工作團隊、招聘、晉升及管理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員工招聘標準及職位手冊，以個人能力、經驗及性格為招聘員工之考慮因素。本公司不分性別、年齡、家庭及宗教信仰，在招聘、培訓及晉升人才方面一視同仁。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及求職者提供平等招聘及晉升機會。人事部按照內部程序和相關法律處理離職和解僱事宜。

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主要透過本公司網站及第三方在線招聘平台招聘人才，從而共享求職者資訊及提高招聘效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 11 名人員（二零二四年：16 名），包括全職僱員及董事。本公司工作團隊在性別及年齡方面實現多樣化，可提供各種想法及具備不同能力水平，有利本公司取得成功。

	附註	性別		年齡組別			地區	
		男性	女性	20 至 50 歲	51 至 60 歲	60 歲以上	香港	中國內地
僱員人數	1	6	5	6	3	2	9	2
僱員流失率	2	43%	67%	78%	40%	0%	64%	0%

附註：

1 所有僱員均為全職僱員。

2 計算公式如下：

$$(1 - \text{於整個期間留任的僱員人數} / \text{期初僱員人數}) \times 1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行政總裁統管本公司運營，並由人事、商務、財審、投資、行政、項目、法務和媒體部門主管支持。

本公司設有人事部／商務部。日常業務包括人事招聘、人事管理、業務實施及工作跟進。

本公司設有財審部／投資部，主要負責記賬與會計工作。日常工作包括處理賬單及付款以及資產管理。

本公司設有行政部／項目部，主要負責行政與項目工作。日常工作包括物業管理、宣傳資料、客人接待、資產管理。

本公司設有法務部／媒體部，主要負責內控與法務工作。日常工作包括公司註冊登記、盡職調查、法律意見、訴訟管理及公共關係管理。

## 薪酬及福利

本公司重視員工發展，因應個人表現及貢獻提供獎勵。

本公司設有公平公開的獎勵計劃，除每年檢討薪酬架構及方案外，亦會每月檢討績效以確保薪酬公平及具競爭力。本公司為全體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及意外保險。為增強員工對本公司之歸屬感，員工亦可享有本公司業務夥伴提供的多種產品及服務折扣，包括共同富裕平台福利計劃。於年內，本公司參加積金局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積金好僱主」嘉許計劃，並榮獲嘉許。

為反映各部門工作表現，本公司已制定員工表現評估指引。獎金將視乎員工表現及本公司業績而定。透過表現評估指引，本公司期望鼓勵員工積極投入工作以換取回報。

本公司堅守以人為本之僱傭政策，視員工為企業最寶貴資產及原動力。本公司鼓勵員工取得專業資格，並提供必要補貼及津貼，以加強個人發展及進一步提升工作能力，從而爭取具競爭力之薪酬及福利。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採取以人為本原則，致力為員工打造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作為投資公司，本公司所面對安全風險較低，但仍然有機會發生員工滑倒、絆倒及摔倒等工傷事故。因此，本公司非常重視健康與安全議題。

於過去三年各年（包括二零二五年），本公司並無發生因工死亡事故，並無任何情況導致任何員工因傷而缺勤。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的工作安全及健康，一直致力打造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已安排行政部負責管理各類型安全事故。行政部負責監督健康及安全績效，並及時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匯報危險及不安全事項。一旦發生健康及安全事故，行政部將即時接獲通知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經調查後，全體員工均會被告知事故起因。我們將及時採取相關安全預防措施，務求消除潛在安全隱患。本公司強調安全意識，致力提高員工的應急反應及自救能力。行政部時刻監察及檢討健康及安全規例之實施情況，力求改善工作安全保障及環境。

本公司嚴格遵守所適用之法律及法規，於二零二五年並無發生重大不合規事宜。

## 發展與培訓

本公司重視人才儲備，積極推動個人發展。本公司每周為全體員工提供一小時內部培訓。有關培訓由部門經理及／或總監負責，二零二五年度培訓時數超過50小時，涵蓋本公司業務各個重要層面。於二零二五年，幾乎全體員工均參與每周內部培訓。本公司在人才匯集及推動個人發展方面取得積極進展，成功建立培訓策略以刺激進一步發展。透過於每周五下午舉行定期培訓會議，全體員工可參與培訓課程並公開深入討論議題，培訓效率大大提高。

1. 每週培訓主題及內容將由一個部門負責。而各員工將擔任導師。
2. 本公司於每周一舉行之定期管理會議上討論及確定培訓主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勞動標準

本公司時刻秉持公平合規的核心原則，其人事政策、薪酬福利及業務運作完全符合香港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本公司已制定具透明度的招聘規則，旨在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及打造公平和諧的工作環境。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及行業標準提供休息時間及規定工作時間。此外，本公司根據香港法規制定福利政策，確保女性員工享有產假及哺乳假等合法權利及權益，並配合嚴謹工作場所行為守則，以消除性別歧視及其他不公平現象。

我們根據身份證明文件仔細核實僱員年齡，從而防止僱用未成年員工。本公司之僱傭政策完全符合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種族歧視條例（第602章）、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殘疾歧視條例（第487章）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第527章），當中訂明管理層招聘員工及訂立僱傭合約之行為守則以確保合法僱用，以及禁止僱用童工、強迫勞工及其他非法行為。倘發現童工或強制勞工情況，本公司將依法採取適當措施。人事部亦時刻留意相關法律法規。

## 提升員工法律責任，增強法律意識

本公司已對職員失責之法律責任學習資料進行了一年一度的更新，這些資料涵蓋香港及內地有關僱員違反僱傭協議或相關法律法規的情形以及僱員對其違約或違法行為應負的法律責任。學習資料將提供給本公司及其於內地所投資公司的員工，目的在於提升各地僱員履行僱傭合約、遵守法律的意識。

##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採用個性化原則與合作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

為規範採購活動、提高採購效率與效益及促進公平交易，本公司就挑選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實施開放及具透明度的政策。例如採購辦公室用品時專責人員按同一要求向至少三家供應商索取報價、進行競爭性談判及投標。我們在篩選供應商時會進行定價以外之全面評估。考慮產品及服務質素、環境及社會風險、環保、可靠性及適用性等關鍵因素，以配合我們的決策過程。此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公司會針對銷售商遵守管理指引、程序文件及道德守則所載工作標準之情況進行持續培訓及評估。

另一方面，為堅持專業化原則，本公司將重要法律事務、合規、保安及清潔等專門工作外判予專業第三方企業。上述合作方構成本公司業務鏈重要一環。在挑選分包商時，本公司主要考慮服務能力、經驗、人力管理技巧及專業設備。本公司將根據解難能力及工作效率評估分包商之服務表現。此外，本公司會採取一系列措施，確保分包商不得違反人權或侵犯工人合法權益。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在香港聘用約11家（二零二四年：10家）主要專業服務供應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產品責任

鑑於本公司從事投資業務，我們認為產品責任(包括品質保證及產品召回)不適用於本公司。

## 私隱保護

本公司高度重視個人資料保護，並嚴格限制個人資料使用。本公司已採取措施加強個人私隱儲存及存取限制，以避免個人資料外洩。

本公司遵守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相關法律及法規；而於二零二五年並無發生任何違規事件。

## 保障知識產權

本公司尊重他人知識產權(「知識產權」)，並要求供應商確保所有產品及服務不會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

## 反貪污

本公司已把行為守則列入員工手冊，並制定一套內部監控政策及措施以防止貪污及欺詐，由人事部監督及實施。人事部受董事直接管轄，致力維持公平、開放及具透明度的營商環境，絕不容忍貪污及欺詐行為。

年內，本公司派員出席「賄賂及反貪污」研討會。本公司希望藉相關講座培訓，讓其員工深入瞭解廉潔從業的重要性，並在實際工作中積極踐行。研討會報告概要亦已提供予員工及董事。

與此同時，本公司向全體員工、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申明打擊貪污及欺詐之堅定立場。並因而對相關合約引入合適約束條款，以確保相關人士根據本公司之要求行事。人事部進行獨立監督，以求一般機制達至完美。

此外，員工如發現任何可疑行為，可向相關業務部門、人事部或本公司管理層報告。本公司提供匿名舉報渠道。

本公司時刻警惕賄賂、勒索、詐欺及洗錢，並持續探索更有效政策以約束員工及業務夥伴。本公司將不斷研究及探索，務求優化內部監控制度。並將定期舉辦特別活動以總結經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從公司日常營運之角度而言，本公司將反貪污意識與僱員之日常工作有機地結合，規定所有僱員均須簽收載有反貪污措施之《僱員手冊》，加強反貪污意識並宣傳反貪污工作，例如：

- 就酒店及交通開支比較至少三個服務提供商之價格
- 就固定資產比較至少三個供貨商之價格
- 多次檢視內部監控程序以防止貪污
- 定期舉行反貪污培訓課程

於二零二五年，概無有關針對我們僱員或本公司之已審結貪污訴訟案件。

## 健全管治

### 管理責任

本公司一直堅持高道德標準。為迎合股東、監管者及其他人士對我們的期望，本公司明確促進健全管治，重視穩健領導及良好管理，以鼓勵適當行為。

本公司高級管理團隊負責制定本公司之策略方向並監察執行情況，而董事局則負責監督管理層表現。

董事具備履行職責之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董事局負責維護舉足輕重的企業標準，共同努力實現本公司磊落行事的承諾。

年報載列董事局成員之詳細資料，包括董事履歷及董事局於監督風險管理方面扮演之角色。

### 董事局獨立性

董事局獨立性對有效管治極其重要。獨立董事局透過有效履行監督管理層之根本責任而維護股東利益。於五名董事局成員中，三名為獨立董事，另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均為獨立董事，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董事，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設定之標準及公司獨立性標準。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區

### 社區投資

本公司一直以來秉承慈善關愛、熱心公益的傳統，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創造利潤、對股東和員工承擔法律責任的同時，還承擔對消費者、社區和環境的責任，鼓勵員工參與不同的慈善活動，將企業社會責任作為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組成部分。

本公司鼓勵僱員將舊衣服捐贈予非營利機構。不過，本公司向員工們介紹了一個服務全港的回收網絡「綠在區區」，該網絡已設立超過100個回收站，回收包括紙張、金屬、塑膠、四電一腦等在內的物品。本公司鼓勵工作人員在本次活動中將可回收物品送至回收站，並在工作及日常生活中養成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的好習慣。

除了通過社會責任活動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本公司一直以來都秉持著環保的理念進行經營，例如選購辦公用品時優先選擇可持續的環保產品、採購保質保修的電子產品、倡導無紙化辦公等。本公司將堅持以實際行動履行保護環境的社會責任，共同促進可持續發展。

## 展望

本公司認識到其在更廣泛的社會框架及自然環境中的作用，致力於將社會責任融入其企業文化。為此，本公司將：

- 關注可持續發展，積極應對未來的機遇及挑戰，同時與所有持份者建立合作關係。
- 堅守商業道德，反對商業賄賂、不公平競爭及欺詐行為，培養基於信任、誠實、透明及正直的夥伴關係。
- 順應全球節能減排趨勢，採取低碳生產戰略，在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的同時，實現節能、降耗、減排。
- 培養多元化的員工隊伍，鼓勵員工在日常活動中認識並優先考慮本公司與社會之間的關係。
- 通過慈善捐款向社區提供支援。
- 對合作夥伴進行徹底的合規審核，並強調所有合作夥伴的社會責任的重要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 1：環境數據

指標	附註	單位	總計		密度 (每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有害廢棄物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害廢棄物	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能源消耗						
外購電力		千瓦時	<b>5,980</b>	6,080	<b>544</b>	380
耗水量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排放物	5					
溫室氣體排放	6					
• 直接排放 (範圍 1)	7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	-	-	-	-
• 能源間接排放 (範圍 2)	8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	<b>3,588</b>	4,013	<b>326</b>	251
• 其他間接排放 (範圍 3)	9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	<b>1,449</b>	155	<b>132</b>	10

### 附註

-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於報告期間並不知悉任何產生重大有害廢棄物的情況，亦無消耗任何包裝材料。
- 無害廢棄物主要由一般垃圾組成。由於相關樓宇管理層並無提供個別佔用者的數據，故不包括該等數據。有關打印用紙消耗量，請參閱「可持續用紙」一節。
- 由於相關樓宇管理處並無提供個別佔用者的分錶，故並無耗水量數據，就此我們並無制定具體的用水效益目標。於二零二五年，我們購買了 80 張 (二零二四年：100 張) 飲用水券，每張可換取 18.9 升蒸餾水。我們的員工將繼續避免浪費飲用水。
- 本公司的業務活動並無構成有關空氣污染或產生有害廢棄物的重大風險，因此我們尚未就該等方面制定具體目標。
- 本公司業務範圍不涉及生產活動。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污染物的廢氣排放在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比較輕微。
- 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 - 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二零零四年)，範圍 1 直接排放來自本公司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範圍 2 間接排放來自本公司內部消耗的外購或獲取電力、供暖、製冷及蒸汽，範圍 3 其他間接排放發生於本公司價值鏈。
-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並無直接排放。
- 採用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所載排放系數，即每千瓦時所產生的碳排放量為 0.60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二四年：0.66)。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9 計算範圍3 排放詳情：

範圍3 類別	納入計算	備註
類別1 – 外購的商品及服務	非	概無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來自供應商的可靠及合理資料
類別2 – 資本商品	非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收購重大資本商品。
類別3 – 燃料及能源相關活動	非	本公司燃燒所消耗電力的排放量已計入範圍2的排放。
類別4 – 上游運輸及配送	非	本公司並無向貿易供應商採購產品。
類別5 – 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	是	堆填區棄置紙張廢棄物所產生的排放量。使用香港環境及生態局與機電工程署頒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中規定的排放系數，其中碳排放量為3.72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類別6 – 商務旅行	是	員工因業務活動乘坐飛機產生的排放。使用 IATA 建議使用方法 – RP 1726 人均二氧化碳當量計算方法中規定的排放系數，其中的碳排放量為0.15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公里／人。
類別7 – 僱員通勤	非	由於混合使用各種交通模式，故並無有關員工往返住家與辦公室交通的可靠數據。
類別8 – 上游租賃資產	非	辦公室用電產生的排放量已計入範圍2的排放。
類別9 – 下游運輸及配送	非	本公司並無產品銷售
類別10 – 已售貨物的加工	非	本公司並無產品銷售
類別11 – 已售產品的使用	非	本公司並無產品銷售
類別12 – 已售產品生命週期完結後的處理	非	本公司並無產品銷售
類別13 – 下游租賃資產	非	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出租至其他機構
類別14 – 特許經營權	非	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特許經營業務
類別15 – 投資	非	概無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來自被投資公司的可靠及合理資料

為響應《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我們全力支持減碳及低碳經濟轉型。在此背景下，基於各種所述方法，我們計劃降低辦公室的電子能源消耗。作為一家投資公司，我們消耗的能源、電力及水量甚少，廢紙量亦有限。我們的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亦不重大。因此，我們在繼續致力於實施可持續實踐及舉措以支持更廣泛減碳努力的同時，並無制定具體環境及氣候相關目標。於報告期間並無作出修改。考慮到並無設立目標，沒有需要尋求第三方驗證。透過降低電子能源消耗，我們預期溫室氣體排放將得以相應減少。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 2：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強制披露規定	
管治架構	方針、管治及策略
匯報原則	方針、管治及策略
匯報範圍	方針、管治及策略
<b>A. 環境範疇</b>	
<b>範疇 A1：排放物</b>	
一般披露	愛護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A1.1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3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4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5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6	附錄 1 – 環境數據
<b>範疇 A2：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愛護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A2.1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2.2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2.3	附錄 1 – 環境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2.4	附錄 1 – 環境數據
	愛護環境 – 節約用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5	附錄 1 – 環境數據
<b>範疇 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愛護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愛護環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B. 社會範疇</b>	
<b>範疇 B1：僱傭</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就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社會責任 – 工作團隊、招聘、晉升及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1.2	社會責任 – 工作團隊、招聘、晉升及管理
<b>範疇 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社會責任 –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社會責任 –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社會責任 – 健康與安全
<b>範疇 B3：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社會責任 –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社會責任 – 發展與培訓
<b>範疇 B4：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勞動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 B4.1	社會責任 – 勞動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 B4.2	社會責任 – 勞動標準
<b>B5：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社會責任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社會責任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社會責任 –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社會責任 – 供應鏈管理
<b>範疇 B6：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社會責任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社會責任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3	社會責任 – 保護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社會責任 –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社會責任 – 私隱保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範疇 B7：反貪污</b>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社會責任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社會責任 –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社會責任 – 反貪污
<b>範疇 B8：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社區 –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社區 –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社區 – 社區投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D 部分：氣候相關披露</b>	
(I) 管治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II) 策略	20.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21.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22-23. 策略和決策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24-25.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當前財務影響及預期財務影響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26. 氣候韌性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III) 風險管理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IV) 指標及目標	28-29. 溫室氣體排放 附錄 1 – 環境數據
	30.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1.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2. 氣候相關機遇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3. 資本運用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4. 內部碳定價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5. 薪酬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36. 行業指標
	37. 氣候相關目標
	38-40. 氣候相關目標
	41.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愛護環境 – 氣候相關議題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貴公司」)載於第69至109頁之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之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吾等之責任在吾等之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公司。吾等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最重要之事項。吾等在審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事項，而不會就此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計量

茲提述財務報表附註3、4及17。

貴公司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股本投資金額，其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公平值計量對吾等之審核而言屬重要，乃由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結餘約351,570,000港元及截至當日止年度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約1,540,000港元對財務報表屬重大。此外，貴公司之公平值計量涉及採用判斷，並以假設及估計為基準。

吾等之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 貴公司所委託之外聘估值師之資格、客觀性及誠信；
- 取得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部估值師討論，以質詢所採用之估值程序、方法及就支持估值模型中所用之重大判斷及假設之市場憑證；
- 聘請獨立合資格專家審閱所採用之估值程序、方法及就支持外部估值師編製之估值模型中所用之重大判斷及假設之市場憑證；
- 對照支持憑證，檢查估值模型中之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
- 檢查估值模型中之算術準確性；及
- 評估財務報表內公平值計量之資料披露。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之資料，惟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對財務報表作出之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財務報表而言，吾等之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獲悉之資料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反映真實兼公平觀點之該等財務報表，以及負責董事認為就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相關內部監控，以確保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如適用）。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之會計法，除非董事擬將 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公司財務報告流程之職責。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為就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憑證，並根據吾等經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發出載有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不作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憑證屬高層次之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為重大。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分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之審核程序，惟不會就 貴公司之內部監控成效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之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財務報表內之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之意見。吾等之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再具有持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之整體呈列、架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件。

吾等就有關（其中包括）審核工作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續)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確認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吾等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之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從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例或規例不容許公開披露此事項，或於極罕有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此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振聲

審計業務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 P05537

香港

灣仔駱克道 188 號

兆安中心 24 樓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b>2,183,553</b>	687,883
<b>收益</b>	7	<b>69,681</b>	20,258
其他收入	7	<b>793</b>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13,908)</b>	(14,43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b>157</b>	(713)
融資成本	8	<b>(53)</b>	(106)
<b>除稅前溢利</b>		<b>56,670</b>	5,005
所得稅開支	10	-	-
<b>年度溢利</b>	11	<b>56,670</b>	5,005
<b>其他全面收益（開支）</b>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b>1,540</b>	(9,962)
<b>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b>		<b>58,210</b>	(4,957)
<b>每股盈利</b>	12	港仙	港仙
— 基本		<b>0.443</b>	0.039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	169	265
使用權資產	15	440	1,32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	11,88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7	351,570	200,25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2,179	213,732
<b>流動資產</b>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18	135,686	86,2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64,091	35,00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139,086	213,58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338,863	334,846
		12,044	-
流動資產總值		350,907	334,846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101,691	4,486
租賃負債	22	474	907
流動負債總額		102,165	5,393
流動資產淨值		248,742	329,4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0,921	543,185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2	-	474
資產淨值		600,921	542,711
<b>權益</b>			
股本	23	128,016	128,016
儲備	24	472,905	414,695
權益總額		600,921	542,711

經董事局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經以下人士簽署：

向心  
董事

陳昌義  
董事

#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投資 重估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8,016	655,342	(127,804)	8,822	(116,708)	547,668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9,962)	-	5,005	(4,957)
購股權失效	25	-	-	-	(8,114)	8,114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28,016	655,342	(137,766)	708	(103,589)	542,71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b>1,540</b>	-	<b>56,670</b>	<b>58,210</b>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8,016</b>	<b>655,342</b>	<b>(136,226)</b>	<b>708</b>	<b>(46,919)</b>	<b>600,921</b>

#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6,670</b>	5,005
調整：		
融資成本	<b>53</b>	106
利息收入	<b>(2,880)</b>	(2,890)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所得股息收入	<b>(3,159)</b>	(4,73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b>(157)</b>	71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96</b>	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b>881</b>	881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淨額	<b>(5,916)</b>	(127)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出售所得已變現收益淨額	<b>(57,726)</b>	(12,50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b>(12,138)</b>	(13,456)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變動	<b>14,207</b>	63,7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b>(29,085)</b>	124,4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b>(2,566)</b>	4,171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b>(29,582)</b>	178,945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b>(53)</b>	(106)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29,635)</b>	178,839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b>2,880</b>	2,890
上市投資所得已收股息	<b>3,159</b>	4,736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投資	<b>(50,000)</b>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b>-</b>	(12,600)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43,961)</b>	(4,97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	<b>(907)</b>	(854)
<b>現金及等值現金（減少）增加淨額</b>	<b>(74,503)</b>	173,011
年初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b>213,589</b>	40,578
<b>年末之現金及等值現金</b>	<b>139,086</b>	213,589
<b>現金及等值現金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39,086</b>	213,58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部分披露。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年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並無變動，主要從事投資。其主要投資目標為透過投資主要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以達致中長期資本增值。

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就編製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公司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公司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載於該等財務報表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本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本 –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決定
香港詮釋第 5 號之修訂本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 11 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本 –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財務報表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要求之同時，引入了新的要求，即於損益表內列示所指定之類別及所界定之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管理層所界定之績效指標，並改善財務報表內所披露資料之匯總和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生效時更名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微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款。採用新訂準則預計將不會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狀況之確認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計將影響損益表之架構及呈列。本公司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事項。

誠如下文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所闡述，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準，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重估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重估除外。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

就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否則該等政策貫徹適用於所呈報的所有年度。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所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會計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內計賬。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初步按成本於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公司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倘本公司所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逾本公司所佔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組成本公司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公司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僅當本公司負上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作出付款時，方會就額外虧損計提撥備及確認負債。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自所投資公司成為一間聯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時，投資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所投資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之任何數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經重新評估後會於收購投資期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會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本公司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為準）與其賬面值作比較。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不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商譽）。有關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以該投資其後增加之可收回金額為限。

當本公司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將列作出售該所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最終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當本公司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按當日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則被視為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有關權益所得任何款項之間的差額，將會計入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釐定。此外，本公司須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按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採用之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倘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須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乃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則該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僅當該資產按現狀可供即時出售（僅受限於出售有關資產之一般及慣常條款）且很大機會達成出售時，方會被視為符合上述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於出售，而出售預期應可自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確認為已完成出售資格。

當本公司致力於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或部分投資之銷售計劃時，若滿足上述標準時，將予出售之該項投資或部分投資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本公司自該設資（或部分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起不再就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部分使用權益法。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原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計量。

### 外幣

於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結算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且以外幣結算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按過往成本以外幣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及無需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所致。本公司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間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之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為限。倘暫時性差異來自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一項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而該交易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也不影響會計溢利，且於交易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合營企業之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本公司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異撥回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有關暫時性差異除外。該等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且預期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於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內之適用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一個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之訂約方時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惟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財務工具 (續)

實際利率法乃於相關期間內用於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並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之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利息/股息收入乃呈列為收益。

###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之一切常規買賣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之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按財務資產分類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倘財務資產符合以下條件，則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財務資產乃由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

- 財務資產乃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為目標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其後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然而，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內確認之或有代價，則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本公司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股本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財務工具 (續)

### 財務資產 (續)

###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倘屬以下情況，則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

- 取得有關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有關資產乃屬本公司集中管理之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且近期確實出現短期獲利模式；或
- 有關資產乃屬衍生工具，惟被指定且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外，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本公司可不可撤銷地將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得出，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除外（見下文）。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乃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工具因其信貸風險有所改善而令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自確定有關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首個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乃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之總賬面值確認。

#### (ii)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股本工具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股本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由公平值變動導致之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而毋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轉至保留溢利。

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之股息在本公司收取股息之權利獲得確立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有關股息顯然代表收回一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之收益項目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續)

(iii)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標準之財務資產，將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財務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收益項目。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

本公司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公司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之個別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過往事件及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評估作調整。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公司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減值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公司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來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本公司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之違約風險與該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之違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公司會考慮合理可靠之定量資料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上升時會特別考慮下列情況：

- 財務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出現（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如信貸息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顯著惡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續)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出現（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公司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已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公司有合理可靠之資料證明事實並非如此。

本公司定期檢查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上升之標準是否行之有效，並在適當情況下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能憑藉有關標準在款項逾期前發現信貸風險已顯著上升。

(ii)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形成或從外部來源獲取之資料表明債務人難以向包括本公司在內之債權人還款（不計及本公司所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本公司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情況有否發生，倘財務資產已逾期超過90天，則本公司認為已出現違約，除非本公司有合理可靠之資料證明採用更寬鬆之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iii) 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

倘發生對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則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作出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之寬減；
- (d)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財務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 (續)

###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之希望 (例如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則本公司則撇銷財務資產。在合適之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已撇銷之財務資產可能仍須按本公司之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其後收回之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 (即違約造成虧損之幅度) 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乃以各自發生違約之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公司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並以於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本公司為集體評估制定組別時，將考慮以下特點：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所從事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之成員仍然具有相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就所有財務工具而言，本公司透過虧損撥備賬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財務工具 (續)

### 財務資產 (續)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本公司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對於本公司於初步確認時選擇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股本工具投資，終止確認時，先前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至保留溢利。

###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當且僅當本公司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屆滿時，本公司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收益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被確立時確認。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獎勵支付之交易

##### 授予僱員之股份／購股權

向僱員作出之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根據本公司對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之估計，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於授出日期在並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狀況之情況下釐定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而權益（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會根據對所有非市場歸屬狀況之評估，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先估計所產生之影響（如有）乃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其他儲備。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於已授出股份獎勵歸屬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其他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如附註3所描述），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顯著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算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有最顯著影響的重大判斷。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附註17所述該等所投資公司不被視為聯營公司或附屬公司，儘管本公司於該等所投資公司持有介乎55.13%至90.18%之擁有權。於彼等作出判斷時，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投票權，因此其不可控制或對該等所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有任何重大影響或不可參與彼等之經營。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不明朗因素存在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計量

因缺乏活躍市場報價，本公司已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時，估值師已採用涉及若干估計的估值方法。董事已作出判斷並信納估值方法足以反映現時市場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賬面值約為351,5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0,259,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工具詳情於附註 28 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本公司管理層將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實行適當措施。

###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承擔若干證券公司銀行存款及現金賬戶因以美元（「美元」）計值之外匯風險。本公司的營業額幾乎 100%（二零二四年：31.9%）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計值，而於本年度概無以美元計值（二零二四年：68.1%）。除上文所述者外，其他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港元升值／貶值 0.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均維持不變，年度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 553,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667,000 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之證券公司所持銀行存款及現金賬戶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 (ii) 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由其銀行存款及證券公司現金賬戶產生。該等存款按其時現行市場狀況變動釐定之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該日利率上升／下跌 100 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均維持不變，年度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 1,976,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2,444,000 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較高／較低銀行利息收入所致。

### (iii) 價格風險

本公司的 (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及 (ii)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公司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公司管理層透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以管理該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7）之價格增加／減少 10%，則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減少約 35,157,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其他全面開支將減少／增加約 20,026,000 港元），此乃由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的價格（其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 18）上升／下降 10%，則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 11,330,000 港元（二零二四年：7,202,000 港元），此等情況乃因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所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iv) 信貸風險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支持性前瞻性資料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可收回性作出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公司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本公司參照由外部信貸評級機構所發佈之各個信貸評級之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資料，以評估銀行結餘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銀行結餘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公司的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由以下類別組成：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虧損撥備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並可能有逾期末償還款項，但通常於到期後才全部結算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內部形成的資料或外部來源顯示，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已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因而本公司收回款項的希望渺茫	撇銷款項

下表詳述本公司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財務資產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附註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b>61,057</b>	33,80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A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b>139,086</b>	213,58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v)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公司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之現金及等值現金水平，以資助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列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按本公司須支付有關款項之最早日期計算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基於協定還款日期而定。有關金額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千港元
	加權 平均利息 %	按要求或 三個月以下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101,691	-	-	101,691	101,691
租賃負債	6.0	240	240	-	-	480	474
		240	101,931	-	-	102,171	102,1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 千港元
	加權 平均利息 %	按要求或 三個月以下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4,486	-	-	4,486	4,486
租賃負債	6.0	240	720	480	-	1,440	1,381
		240	5,206	480	-	5,926	5,867

## 6. 業務分類資料

本公司之業務分類為投資，包括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以達致中長期資本增值。由於此乃本公司之唯一業務分類，並可獲得其全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報進一步分析。

### 地區資料

以本公司業務營運所在位置為基準，本公司之收益僅來自香港，而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營業額、收益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出售／贖回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出售／贖回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b>2,183,553</b>	687,883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b>2,880</b>	2,890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所得股息收入	<b>3,159</b>	4,736
出售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b>57,726</b>	12,505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淨額	<b>5,916</b>	127
	<b>69,681</b>	20,258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匯兌收益淨額	<b>780</b>	-
其他	<b>13</b>	-
	<b>793</b>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53	106

## 9. 董事利益及權益以及最高酬金僱員

###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向心	120	-	-	120
陳昌義	120	-	-	120
	<b>240</b>	-	-	<b>240</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安靜	120	-	-	120
覃涵	120	-	-	120
周贊	120	-	-	120
	<b>360</b>	-	-	<b>360</b>
<b>總計</b>	<b>600</b>	-	-	<b>60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利益及權益以及最高酬金僱員 (續)

### (a)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向心	120	-	-	120
陳昌義	120	-	-	120
	240	-	-	24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安靜	120	-	-	120
覃涵	120	-	-	120
周贊	120	-	-	120
	360	-	-	360
<b>總計</b>	<b>600</b>	<b>-</b>	<b>-</b>	<b>60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利益及權益以及最高酬金僱員 (續)

### (a) 董事酬金 (續)

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二零二四年：無)。

年內，概無董事獲支付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本公司或於到任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二零二四年：無)。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員

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員概無 (二零二四年：無) 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名 (二零二四年：五名) 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86	1,242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	61
	<b>1,245</b>	<b>1,303</b>

介乎於下列酬金範疇之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000,000港元或以下	5	5

年內，本公司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員中任何人員支付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本公司或於到任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二零二四年：無)。

### (c)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2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董事之關連方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所訂立於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並於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 計算。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估計應課稅溢利悉數由結轉的稅項虧損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56,670</b>	5,005
按法定稅率 16.5% 計算之稅項 (二零二四年：16.5%)	<b>9,351</b>	82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b>(26)</b>	118
毋須課稅收入	<b>(1,003)</b>	(501)
毋須課稅開支	<b>-</b>	1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b>(8,322)</b>	(459)
所得稅開支	<b>-</b>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23,247,000 港元 (二零二四年：73,683,000 港元) 可用作抵銷日後溢利。由於難以預測日後溢利之流量，因此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於年內或於報告期末並無產生其他重大暫時差額。

## 11. 年度溢利

本公司之年度溢利乃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b>324</b>	320
— 非審核服務	<b>80</b>	-
投資管理費用	<b>400</b>	364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和實物利益	<b>2,838</b>	2,777
— 退休金計劃供款	<b>108</b>	10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b>2,946</b>	2,88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96</b>	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b>881</b>	881
匯兌 (收益) 虧損淨額	<b>(780)</b>	66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年度溢利約56,6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00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801,578,629股（二零二四年：12,801,578,629股）計算。

###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由於兩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 14.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遊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75</b>	<b>34</b>	<b>142</b>	<b>4,509</b>	<b>5,660</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75	34	142	4,147	5,298
年度支出	-	-	-	97	9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5	34	142	4,244	5,395
年度支出	-	-	-	<b>96</b>	<b>96</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75</b>	<b>34</b>	<b>142</b>	<b>4,340</b>	<b>5,491</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b>169</b>	<b>169</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65	26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使用權資產

	出租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b>440</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32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b>881</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881

就兩個年度，本公司為其營運租賃一個辦公室。租賃合約按固定期限為三年而訂立，但可能有延長及終止之選擇權。在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長度時，本公司應用合約之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間。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約4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81,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約4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21,000港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之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權益法計算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11,88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b>12,044</b>	-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營業 地點	本公司持有之擁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比例		本公司持有之投票權比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Oasis Avenue Limited (「粵海創新」)	香港	香港	<b>42.00%</b>	<b>42.00%</b>	<b>29.27%</b>	<b>29.27%</b>	酒店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粵海創新約29.27%的投票權。經考慮本公司並無足夠的支配性投票權單方面指示粵海創新的相關活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僅對粵海創新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其被分類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粵海創新42%的擁有權權益，本公司應佔粵海創新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713,000港元，而本公司於粵海創新權益的賬面值約為11,887,000港元，被認為對本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決定出售其於粵海創新的全部股權，並着手與潛在買家協商，致力達成銷售計劃。於分佔粵海創新約157,000港元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後，本公司於粵海創新權益的賬面值約為12,044,000港元，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1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該金額代表本公司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b>351,570</b>	200,25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披露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的詳情如下：

所投資公司之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份	所投資公司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	擁有所投資公司 之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成本 千港元	自收購起累計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年內收取之 股息收入 千港元	本公司應佔 資產淨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聯冠未來有限公司 (「聯冠海外」)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2,849股B類別普通股*	1,200股A類別普通股及 3,105股B類別普通股	66.18%(二零二四 年: 52.68%)	投資控股 (附註i)	108,487	(35,198)	73,289	- (二零二四年: 無)	156,889	39,319
唯美視界有限公司 (「唯美香港」)	香港	13,782股B類別普通股*	1,000股A類別普通股及 14,282股B類別普通股	90.18%(二零二四 年: 85.00%)	投資控股 (附註ii)	108,346	(31,210)	77,136	- (二零二四年: 無)	157,511	48,273
太陽創建有限公司 (「太陽香港」)	香港	5,023股B類別普通股*	690股A類別普通股及 5,623股B類別普通股	79.57%(二零二四 年: 67.75%)	投資控股 (附註iii)	107,918	(42,953)	64,965	- (二零二四年: 無)	87,603	35,142
廣遠星空有限公司 (「廣遠香港」)	香港	9,104股B類別普通股*	2,500股A類別普通股及 10,704股B類別普通股	68.95%(二零二四 年: 56.84%)	投資控股 (附註iv)	94,390	(24,160)	70,230	- (二零二四年: 無)	119,091	43,734
奉天匯富有限公司 (「奉天香港」)	香港	6,550股無投票權股份	11,880股普通股	55.13%(二零二四 年: 39.43%)	投資控股 (附註v)	68,655	(2,705)	65,950	- (二零二四年: 無)	76,634	33,791
						<b>487,796</b>	<b>(136,226)</b>	<b>351,570</b>		<b>597,728</b>	<b>200,259</b>

\* B類別股份概無任何投票權。除其並無投票權外，B類別股份於各方面均與A類別股份擁有同等地位。

由於本公司並無於該等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中擁有控制權或行使任何重大影響力或參與其營運，故該等公司不視為聯營公司或附屬公司。該等投資擬作中長期持有。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之股本投資可避免該等投資公平值變動波動於損益出現。因此，本公司非上市股本投資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作財務報告之用。本公司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估值乃按市場法或成本法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聯冠海外、唯美香港、太陽香港及廣遠香港之B類別普通股以及奉天香港之無投票權股份形式增持該等公司之額外權益。增持成本總額約為149,771,000港元，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繳付增持成本共約50,000,000港元，其餘約99,771,000港元則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續)

### 所投資公司之背景資料

附註：

#### (i) 聯冠海外

聯冠海外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聯冠海外之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公司之全部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建築裝飾材料及剛需家居裝飾產品。除了本公司新投入之投資款外，聯冠海外集團之主要業務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 (ii) 唯美香港

唯美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唯美香港之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LED照明產品。除了本公司新投入之投資款外，唯美香港集團之主要業務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 (iii) 太陽香港

太陽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太陽香港之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太陽能電池產品。除了本公司新投入之投資款外，太陽香港集團之主要業務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 (iv) 廣遠香港

廣遠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廣遠香港之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除了本公司新投入之投資款外，廣遠香港集團之主要業務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 (v) 奉天香港

奉天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奉天香港之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88%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健康通訊產品。除了本公司新投入之投資款外，奉天香港集團之主要業務及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b>135,686</b>	86,251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所報買入價計算。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披露的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詳情如下：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	擁有所投資 公司之股本比例	成本 千港元	市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之 累計未變現		年內未變現 持有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年內收取之 股息收入 千港元	投資應佔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持有虧損 千港元	持有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689,000	低於0.01%	100,293	98,389	-	(1,904)	842	44,0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689,000	低於0.01%	79,166	56,774	(27,078)	4,686	1,736	41,66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續)

附註：

1.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8)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主要業務是為商家、品牌、零售商及其他企業提供技術基礎設施以及平台，幫助其借助新技術的力量與用戶和客戶進行互動，並更高效地進行經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 157,037 百萬美元 (相當於 1,222,347 百萬港元)。

##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034	1,200
按金	256	254
證券公司現金賬戶 (附註)	58,527	30,776
來自所投資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項	2,249	2,208
其他應收款項	25	568
	<b>64,091</b>	<b>35,006</b>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包括約 10,300,000 港元，該款項因以現金部分要約收購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的 180,000,000 股股份而受到限制。此限制在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現金部分要約失效後解除。

##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短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公司對現金之即時需求，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銀行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所投資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17)	99,771	-
應計費用	1,920	4,486
	<b>101,691</b>	4,486

## 22.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應付款項：		
一年內	474	907
多於一年但不多於兩年的期間	-	474
	<b>474</b>	1,381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b>(474)</b>	(907)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474

租賃負債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 6% (二零二四年：6%)。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包括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部分付款約 960,000 港元 (二零二四年：960,000 港元)。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租賃負債 (續)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235
償付租賃負債	(960)
利息開支	106
	<u>1,38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960)</b>
償付租賃負債	<b>53</b>
利息開支	<b>47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474</b></u>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b>53</b>	106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b>907</b>	854
	<b>960</b>	960

## 23.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0</b>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2,801,578,629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b>128,016</b>	128,01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股本 (續)

### 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公司因應經濟狀況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款額、股東資本回報或發行新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作出任何變動。

本公司為保持在聯交所上市而須遵守之外間實施資本要求為其須保持最少25%之股份公眾流通量。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維持至少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24. 儲備

###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前提為於緊隨建議派發股息之日，本公司須有能力清償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 (b) 股本投資重估儲備

股本投資重估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重估產生之累積收益及虧損。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 (c)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乃指向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之實際或估計數目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其根據財務報表附註3有關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聯交所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採納該計劃以獎勵董事、僱員及顧問。

該計劃項下可予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或倘該10%限額獲更新，則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在未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一年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授出任何購股權予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將導致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內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授出有關購股權必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接納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代價1港元。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將釐定及通知之一年期間內隨時根據該計劃條款行使，行使期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少於三年及不得超過十年，並須受相關提早終止條文約束。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將以權益結算。除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外，本公司並無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購回或清算期權。

該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屆滿。自該計劃屆滿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採納其他購股權計劃。

由於該計劃已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開始及結束時，概無購股權可供授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發行股份數目為9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0.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購股權 (續)

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之購股權已即時歸屬，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授予覃涵女士之購股權除外，該購股權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一次性歸屬。

根據該計劃已授出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於	每份購股權 之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行使	
<b>董事</b>										
周贊	二零一八年 四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二八年四月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安靜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覃涵	二零二三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三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b>90,000,000</b>	<b>-</b>	<b>-</b>	<b>-</b>	<b>-</b>	<b>90,000,000</b>	<b>90,000,000</b>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於	每份購股權 之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行使	
<b>董事</b>										
向心	二零一四年 七月六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	60,394,737	-	(60,394,737)	-	-	-	-	0.0497
周贊	二零一八年 四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二八年四月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安靜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覃涵	二零二三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三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30,000,000	0.0497
			150,394,737	-	(60,394,737)	-	-	90,000,000	90,000,000	
<b>其他合資格參與者</b>										
前任董事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	60,394,736	-	(60,394,736)	-	-	-	-	0.0497
顧問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	318,078,949	-	(318,078,949)	-	-	-	-	0.0497
			528,868,422	-	(438,868,422)	-	-	90,000,000	90,000,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約為4.8年(二零二四年：5.8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分別為0.047港元及0.042港元。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600,9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2,711,000港元）及於各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12,801,578,629股（二零二四年：12,801,578,629股）計算。

## 27.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投資管理費支付予：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國金證券」）	(a)	400	-
恒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恒大證券」）	(a)	-	364
支付予新時代集團（中國）有限公司（「新時代集團」）之租金	(b)	960	960

附註：

- (a) 與恒大證券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於二零二四年十月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與國金證券訂立一份投資管理協議。國金證券及恒大證券被視作本公司之關聯方，原因是董事認為本公司董事陳昌義先生（其為國金證券及恒大證券投資經理之管理團隊成員）透過其投資管理服務向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b) 本公司董事向心先生擁有新時代集團之控制權。

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得全面豁免。

###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00	6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b>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b>135,686</b>	86,251
攤銷成本（包括現金及等值現金）	<b>200,143</b>	247,39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b>351,570</b>	200,259
	<b>687,399</b>	533,905
<b>財務負債：</b>		
攤銷成本	<b>101,691</b>	4,486
租賃負債	<b>474</b>	1,381

## 29.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部分財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本公司管理層釐定用於公平值計量之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公平值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輸入數據分為如下三個等級：

第1級輸入數據：本公司可在計量日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輸入數據：除第1級報價以外，基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取得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第3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於估計公平值時，本公司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對於第3級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公司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對模型的輸入數據。管理層與董事局每年至少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兩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公平值計量 (續)

(a)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等級：

詳情	使用以下等級計量公平值：			總計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 於香港上市證券	135,686	-	-	135,686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351,570	351,570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計</b>	<b>135,696</b>	<b>-</b>	<b>351,570</b>	<b>487,256</b>

詳情	使用以下等級計量公平值：			總計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				
— 於香港上市證券	86,251	-	-	86,251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200,259	200,259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計</b>	<b>86,251</b>	<b>-</b>	<b>200,259</b>	<b>286,510</b>

管理層認為，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年內公平值等級的不同級別之間概無轉撥（二零二四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公平值計量 (續)

### (b) 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非上市股本證券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0,221
於其他全面開支確認的虧損總額	(9,9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添置	<b>200,259</b>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總額	<b>149,771</b>
	<b>1,540</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1,570</b>

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確認的收益或虧損總額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作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 (c)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以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 第3級公平值計量

詳情	估值技術	無法觀察輸入 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增加 對公平值之影響	公平值 千港元
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 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的 非上市股本證券	市場法	市淨率	1.83-4.00 (二零二四年：1.88-3.00)	增加	285,620 (二零二四年： 166,468)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現	16% (二零二四年：16%)	減少	
	成本法	資產淨值	經參考所投資公司管理 賬目之資產淨值	增加	65,950 (二零二四年： 33,97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為其全體合資格香港僱員推行強積金計劃。根據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之資產與本公司資產分開，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

本公司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約10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6,000港元）為向上述計劃所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應付供款。

## 31.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中，收購額外權益約149,77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結算收購成本共約50,000,000港元，其餘約99,771,000港元則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

如附註16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本公司管理層決定出售於聯營公司之全部權益後，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32. 批准財務報表

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局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下文載列本公司以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用）。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b>69,681</b>	20,258	9,509	(2,067)	(26,727)
除稅前溢利（虧損）	<b>56,670</b>	5,005	2,193	5,756	(33,923)
所得稅開支	-	-	-	-	-
年度溢利（虧損）	<b>56,670</b>	5,005	2,193	5,756	(33,923)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703,086</b>	548,578	550,218	564,027	612,682
負債總額	<b>(102,165)</b>	(5,867)	(2,550)	(770)	(1,680)
資產淨值	<b>600,921</b>	542,711	547,668	563,257	611,002